202033080020004

**2024年度嘉兴烟草配送中心卷烟包装箱出售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供方)：浙江省烟草公司嘉兴市公司

乙方(需方)：

甲方委托 对《2024年3月-2025年3月卷烟包装箱认购权（认购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2个月整）》拍卖， 2024年 月 日组织召开拍卖会，经竞拍人报价，乙方中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平等、自愿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1、乙方的回收内容及相关要求**

1.1、回收服务内容：乙方负责将甲方物流生产产生的全部废旧纸箱进行拆开、分类整理、捆扎、堆放和回收清运等工作。其中属于烟草行业回收政策范围内的废旧纸箱由各烟厂回收；行业回收政策范围外且除去甲方自用部分的废旧纸箱由乙方负责回收。

1.2、本协议期限内，乙方必须每天派驻服务人员在甲方现场以完成废旧纸箱整理回收业务，常年固定派驻人员不得少于5人，遇到甲方业务高峰期或业务流程调整等原因需要再增加工作人数的，乙方必须再增加2-3名服务人员，乙方须合理安排好现场工作的开展，按时完成废旧纸箱整理和回收清运工作，整理和回收清运的效率与出售方物流生产效率匹配，服务人员工作时间与出售方分拣作业时间匹配，确保不影响甲方物流生产进度和仓储场所占用。

1.3、乙方派驻的服务人员由乙方统一管理，且必须遵守甲方的现场管理、安全管理管理等相关制度和规定，不得影响和干扰甲方的正常物流生产作业；乙方派驻服务人员的安全责任和生命健康责任由乙方单独承担全部责任（包含但不限于法律责任、经济赔偿责任）；若遇乙方服务人员离职、加班等情况，由乙方自行做好处理工作和承担相关费用，不得影响甲方物流生产正常开展。

1.4、乙方完成所有工作所需的人员、物资材料（含包装物资、劳保用品等其他物资）、车辆、自动打包机、工器具以及装卸、运输业务等均由乙方自行解决和承担费用。

1.5、乙方回收废旧纸箱的品牌、规格、数量由甲方根据行业政策而定，甲方不承担因行业政策变化而引起的任何责任和费用。

**2、废旧纸箱回收结算价的计算方式**

2.1、乙方回收标准烟废旧纸箱（50条装）价格的计算方式：￥ 元/个（大写人民币 元/个）。

2.2、乙方回收异型烟包装箱（规格小于50条装标准卷烟包装箱的所有异型包装箱及其他废旧包装箱）计算方式：单价按伍拾条装标准卷烟包装箱成交价的1/2价格执行。

2.3、回收数量计算方式：根据实际发生计算，由双方工作人员负责清点，凭双方签字确认的单据进行货款结算。

2.4、该合同价格已包括甲乙双方合同履行所需的所有整理费（含烟厂回收部分）、设备费、装卸费、交通费、运输费、管理费、人工费（含加班费）、住宿费、利润、税金等一切费用。

2.5、乙方人员的午餐以及业务高峰期的晚餐可选择在甲方食堂就餐也可选择其他方式。如乙方选择在甲方食堂就餐，乙方支付餐费按20元/餐次/人的标准执行，每月按照实际就餐人数及餐次进行结算。如乙方选择其他方式就餐，必须保证就餐时间与甲方同步，不能因就餐原因影响甲方业务工作正常开展，同时餐余垃圾处置须遵守甲方管理规定。

2.6、甲乙双方均采用不定时工作制，双方工作日、工作时间均相同，以甲方的工作时间为准，不参照法定节假日（若由此产生加班费等问题由乙方自行处理并单独承担全部责任）。

**3、 双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权利义务：

3.11、甲方应安排1名现场管理员负责与乙方项目负责人沟通衔接日常工作。

3.12、甲方在物流生产作业过程中产生的废旧纸箱，除甲方备用自留和行业纸箱回收利用外，其余纸箱全部由乙方回收。

3.13、甲方为乙方人员完成现场工作提供必要的环境支持，如工作场地、饮水、卫生间等，另外，乙方人员的就餐事项按2.5条款执行。

3.14、甲方根据乙方在履行合同和提供纸箱回收服务过程中的实际表现，认为乙方服务质量不符合合同条款约定或物流实际生产需要的，甲方有权对乙方提出服务提升的整改意见及建议，乙方必须积极及时完成整改并提升服务质量。

3.15、一月内，乙方清运纸箱不及时，第一次甲方电话警告，第二次（含）以上，甲方发《整改通知书》并扣履约保证金1000元/次。

3.16、发生以下情况之一的：①乙方清运不及时（未在甲方提出的规定时间内完成清运）导致纸箱严重堆积的；②乙方人员拒不遵守甲方规章制度，严重影响甲方正常物流生产的；③乙方拆纸箱作业效率不足，严重影响到甲方物流工作开展的；④乙方在整理、转运、装卸过程中，严重干扰和影响甲方正常作业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

3.17、在甲方场地提供服务的乙方人员必须遵守甲方的现场管理、安全管理等相关制度和规定，如乙方人员发生不遵守甲方规章制度情况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无条件更换服务人员。

2）、乙方权利义务：

3.21、乙方履行合同服务内容，必须安排1名项目负责人进行现场管理，协调甲方现场管理员并落实对日常工作的安排。

3.22、乙方服务人员上岗前，乙方项目负责人应对其进行甲方规章制度、工作流程、服务内容、安全制度等规章的讲解培训，必须保证包括服务人员、提货司机、装卸工等在内的乙方人员都遵守甲方现场管理、安全管理等企业规章制度。

3.23、乙方每日派往甲方配送中心提取废旧纸箱的人员须相对固定，并有完备的查验和结算手续，做到按时清货（因业务量不同，甲方向乙方提出的清货时间、周期可能不同，但不论时间、周期如何变化，乙方清货工作的完成时间均不允许超出甲方提出的具体时间期限或节点），确保甲方的仓储用地空间不被占用。

3.24、乙方服务人员须严格按照甲方提出的作业标准来履行服务，对废旧纸箱的品牌、规格、数量进行分类、捆扎和整理，不得因业务拖拉或其他一切理由影响到甲方正常物流生产，拆纸箱时不得暴力作业，必须保证回收纸箱完好性及质量合格。

3.25、乙方入场工作前，必须与甲方签订《安全协议》和《安全责任书》，工作期间或其他任何时间的安全责任、人员身体健康责任等均由乙方单独承担；装卸、运输过程中的安全责任同样由乙方单独承担；如发生经济损失或赔偿责任的，由乙方单独承担经济赔偿和全部责任。

3.26、乙方回收的废旧纸箱必须在纸箱表面打上《废纸箱》的印章，防止废旧纸箱流入市场后被不法商贩利用制作假烟或其他任何违法的卷烟经营业务，其后果和法律责任由乙方单独承担。

**4、回收货款的支付方式：**

4.1、货款以每周作为结算周期，下周第三个工作日前付清上周货款，货款不及时支付的，按违约处理。

4.2、付款方式：银行转账，付款金额、结算数量按实际发生计算。

**5、履约保证金：**

5.1、合同签订后三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交纳5万元人民币作为履约保证金。

5.2、如乙方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履行约定条款的，甲方有权从乙方交纳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作为违约金、拖欠货款等部分金额或没收全部金额，若仍不足以赔偿甲方实际损失的，乙方按甲方实际损失进行赔偿。

5.3、合同履行到期结束后，履约保证金扣除乙方违约赔偿金额后含息（按央行活期存款基准利率计算，计息时间从履约保证金银行付款当日起至质保到期日）退还乙方，或可折抵最后一次的收购款。

**6、违约责任**

6.1、如乙方服务人员或乙方原因（包括但不限于违反安全管理、现场管理、疫情防控等规章制度，参与打架、斗殴、辱骂争吵、饮酒、赌博、偷窃、发生纠纷等）对甲方人员、设备、经济财产造成伤害、伤亡、损失、损坏的，由乙方单独承担全部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赔偿责任和法律责任），甲方每发现乙方人员一次违约行为，乙方每次承担2000元人民币违约赔偿责任，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扣缴，3次以上或情节严重、影响恶劣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

6.2、乙方依照甲方当期提出的具体清货回收时间安排好固定车辆及装卸工人到甲方指定地点回收清运废旧纸箱，确保纸箱堆积不影响甲方正常物流生产和仓储空间利用，提货过程中必须遵守甲方管理制度，不得影响和干扰甲方正常工作。一月内，乙方如发生清货不及时的，第一次甲方电话警告，第二次（含）以上，甲方发《整改通知书》并扣履约保证金1000元/次。如果乙方发生严重影响甲方正常物流生产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甲方经济损失超出履约保证金额度范围的，不足部分由乙方继续补足赔偿。

6.3、甲乙双方以每周作为货款的结算周期，下周第三个工作日前付清上周货款。如不及时付清货款的，一个月内第一次电话警告、第二次发出书面《整改通知书》，乙方在收到书面整改通知书后，如果累计5个工作日不能完成货款及时支付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

6.4、乙方回收废旧纸箱不得用于制售假烟或其他任何违法的卷烟经营业务，如乙方发生违约行为的，乙方单独承担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

**7、合同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自签订之日起12个月整，从2024年3月10日起至2025年3月9日止，合同到期按国家相关法规终止协议。

**8、其他约定说明**

8.1、乙方必须做好甲方行业废旧纸箱的回收工作，回收纸箱的品牌、规格、数量由甲方根据行业政策而定，甲方不承担因行业政策变化而引起的任何责任，乙方回收废旧纸箱数量以实际发生为准，甲方不向乙方承诺回收数量。

8.2、合同有效期内，因甲方上级部门有新政策、新要求而导致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责任和经济费用，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8.3、乙方当天提货的时间定于当天下午15：30——16:10，每次对所有空置纸箱清货回收。若由于甲方在当天下午16:00后加班所产生的空纸箱，乙方在第二天下午和其余纸箱一起回收。

**9、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10、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0.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不可抗力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件，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10.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0.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11、争议解决方式**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嘉兴市秀洲区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他**

12.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2.2、合同执行中涉及资金、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须经有关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2.3、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

12.4、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原件。

甲方(供方): 乙方(需方):

盖章： 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账号： 1204068009023000579　　　账号：

开户行：嘉兴市工行秀洲支行 开户行：

地址： 嘉兴市常秀街81号 地址：

联系电话：0573—82842038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附件一：

**浙江烟草专卖商业系统服务商保密协议**

甲方：浙江省烟草公司嘉兴市公司

乙方：

鉴于乙方与甲方合作，并将获得甲方支付的相应服务费用，且乙方在为甲方服务期间将会获悉甲方的专利技术、技术秘密、产品数据、客户数据和商业秘密，为有效保护甲方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密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双方当事人就乙方在服务期间及之后应当履行的保密义务，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守信的原则签订本协议。

第一条 本协议所指的“保密信息”是指甲方不为公众知悉，能为甲方带来经济利益或一旦泄露会给甲方带来损害,具有实用性,并经甲方采取保密措施的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

技术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关键信息基础设施信息、技术方案、工程设计、电路设计、制造方法、配方、工艺流程、制作方法、操作方法、控制方法、测试方法、技术指标、计算机软件、数据库、研究开发记录、技术报告、检测报告、实验数据、试验结果、图纸、样品、样机、模型、模具、操作手册、技术文档、相关的函电等。

经营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管理策略、决策和诀窍、客户名单、货源情报、产销策略、生产成本、负债情况、重大诉讼、谈判底线、标底及标书内容、行销计划、发展战略、采购资料、定价政策、财务信息、薪酬信息、审计报告、政务非公开信息、采购合同等。

第二条 本协议所指的“服务商”包括但不限于：信息化项目建设与运维，固定资产项目建设与维护，委托代理、调查咨询相关中介服务等的服务商。

第三条 甲方依照法律规定（如在合作过程中知悉其他相对人的保密信息）和在有关协议的约定（如技术合同）中对外承担保密义务的事项，也属本保密协议所称的保密信息。乙方对上述专利技术、技术秘密、产品信息、客户数据和商业秘密承担保密义务。

第四条 乙方在与甲方合作期间，必须遵守甲方规定的保密规章、制度，履行保密职责。

第五条 甲方的保密制度没有规定或规定不明确之处，乙方亦应本着谨慎、诚实的态度，采取一切必要、合理的措施，维护其于服务期间获悉的本协议第一条约定的保密信息。

第六条 乙方承诺，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故意以任何方式使第三方知悉本协议第一条约定的保密信息，也不得在提供服务之外使用这些保密信息。

在任何时候，乙方保证不自己实施或帮助（有偿或无偿）任何第三人实施任何形式的侵犯甲方保密信息的行为。

若乙方发现甲方的保密信息被泄露，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泄露进一步扩大，并第一时间告知甲方，同时出具书面报告说明泄露范围和可能产生的影响。

第七条 乙方应妥善保管所有与工作有关的文档资料、方案资料及用户数据分析报告等。

第八条 乙方因服务工作需要所持有或保管的一切记录着甲方秘密信息的文件、资料、图表、笔记、报告、信件、传真、仪器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载体，均归甲方所有，无论这些秘密信息有无商业价值。

第九条 乙方所涉及甲方的各类数据要及时清理、复原，处理结果要有文字记录。所有数据不复制、不扩散、不传递，尤其不携带数据外出，因工作特殊需要携带外出的数据需向甲方以书面形式请示审批。

第十条 乙方在服务期间产生的服务交付物，版权属甲方所有，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致使甲方信息泄密。

第十一条 经双方确认，乙方在为甲方服务期间产生的发明创造、作品、计算机软件、技术秘密或其他商业秘密信息的知识产权均属甲方所有，乙方应当依甲方的要求，提供必要的服务，包括申请、注册、登记等，协助甲方取得和行使有关的知识产权。

第十二条 乙方有义务保管好保密资料，不得私自将保密资料携带外出，不得私自传借、披露，更不得利用所掌握的保密信息牟取私利。

第十三条 乙方服务合同终止后承担有效保密期为自合同终止之日起5年。乙方应当于服务合同终止前，或者于甲方提出要求时，返还全部属于甲方的物料或按甲方规定予以销毁，包括记载着甲方保密信息的载体，并按甲方规定办理有关交接手续。

第十四条 本协议未约定但依据诚实守信的原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其他保密义务。

第十五条 乙方在服务合同结束后无限期承担本协议约定的保密义务，直至甲方宣布解密或保密信息合法进入公共领域。

第十六条 乙方违反协议中的保密义务，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经济赔偿和承担相应的法律制裁。

经济赔偿金标准：乙方不论任何原因的泄密行为（包括损害第三方客户利益），均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10%做为赔偿金，如该赔偿金不足以弥补泄密导致的损失或未签订合同的，乙方需按实际损失进行赔偿。如损失无法量化，则由第三方评估损失后进行赔偿。

第十七条 甲方因调查乙方的违约或侵权行为而支付的合理费用，如律师费、公证费、取证费等，应当包含在损失赔偿额之内。

第十八条 因乙方的违约或侵权行为侵犯了甲方的专利技术或商业秘密权利的，甲方可以选择根据本协议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或者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乙方承担侵权责任。

第十九条 若乙方违反本协议而导致甲方遭受第三方的侵权指控时，乙方应当承担甲方为应诉而支付的一切费用；甲方因此而承担赔偿责任的，有权向乙方追偿。

第二十条 甲方保留一切通过法律手段追究乙方违约或侵权责任权利，包括追究其刑事责任。

第二十一条 因执行本协议而发生纠纷，可以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或者一方不愿意协商的，提交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二十二条 在签署本协议前，双方已经详细审阅了协议的内容，并完全了解协议各项条款的法律含义。

第二十三条 本协议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名称（公章）： 乙方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廉 洁 合 同**

甲方：浙江省烟草公司嘉兴市公司

乙方：

甲乙双方在这次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六、严格遵守招标投标法、民法典等法律，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甲乙双方均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并在一定时期内有权拒绝与对方进行合作。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过错方承担。

甲方名称（公章）： 乙方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